

当前位置： 首页 > 政务公开 > 政策解读 > 文字解读

省知识产权局：《江苏省专利转化运用专项行动实施方案》政策解读

发布日期：2024-02-29 10:24 来源：江苏省知识产权局 字体：[大 中 小]

点击查看文件：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江苏省专利转化运用专项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专利转化运用专项行动方案（2023—2025年）》（国办发〔2023〕37号，以下简称《行动方案》），近日，省政府办公厅印发《江苏省专利转化运用专项行动实施方案》（苏政办发〔2024〕8号，以下简称《实施方案》），现将《实施方案》解读如下：

一、起草背景

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知识产权运用工作。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加强知识产权保护是完善产权保护制度最重要的内容，也是提高中国经济竞争力最大的激励，要强化知识产权创造、保护和运用。国务院办公厅印发《行动方案》，提出了促进专利转化运用的总体要求、发展目标、重点任务、组织保障。贯彻落实国家三年行动部署，需要根据各地专利转化运用的具体情况予以细化，因此，结合全省专利转化运用工作实际，制定我省《实施方案》，大力推动专利产业化，加快创新成果向现实生产力转化。

二、起草过程

省知识产权局积极征求相关职能部门的落实举措，广泛听取专家学者意见建议，经过多轮讨论修改，召开省知识产权和商标战略实施工作领导小组专利转化运用专题会议，征求省发展改革委等20余家单位意见，共同研究起草了《实施方案》（送审稿），2023年12月28日，省政府办公厅就《实施方案》向省有关部门、单位和13个设区市政府征求意见，经修改后形成《实施方案》。

三、主要内容

《实施方案》主要包括三个部分内容。

一是工作目标。提出到2025年，江苏基本建成资源配置效率高、要素市场活力强、配套服务供给足、利益共享机制优的专利转化运用体系，为着力打造具有全球影响力的产业科技创新中心提供重要支撑，确定了涉及专利的技术合同成交额达800亿元、备案认定的专利密集型产品年产值达1000亿元、专利密集型产业增加值占GDP的比重达17%等三个具体定量指标。

二是主要任务。提出四个方面15条具体任务，第一方面是提升专利质量，夯实专利转化运用基础。包括盘活高校和科研机构存量专利、培优专利产出增量、突出专利质量目标导向等3项任务。第二方面是打通关键堵点，完善专利转化运用机制。包括深化科技成果赋权改革试点、优化专利转化运用利益分配、建立专利转化运用信息共享机制和声明制度、健全尽职免责和容错机制等4项任务。第三方面是赋能实体经济，提升专利转化运用实效。包括着力打造专利密集型企业、发展壮大专利密集型产业等2项任务。第四方面是强化支撑保障，激发专利转化运用活力。包括加快建设专利转化运用平台、加强专利转化运用人才培养、推进多元化知识产权金融支持、强化专利转化运用配套服务、加强促进转化运用的知识产权保护、深化专利转化运用开放合作等6项任务。

三是保障措施。提出了加强组织实施、加大资金支持、强化绩效考核、营造良好环境四方面保障措施，明确了成立跨部门专项行动工作专班、落实相关税费优惠政策、建立完善相关数据统计监测机制、及时总结推广先进经验等具体措施。

四、主要特点

《实施方案》在全面落实国家《行动方案》任务要求的基础上，根据江苏实际，提出了一系列具有江苏特点的任务举措，具体体现为“三个突出”。一是突出质量导向。将提升专利质量作为推动专利转化运用的基础性工作，提出了培优专利产出增量，淡化考核评价中数量要求，强化质量源头治理等目标任务。二是突出机制创新。聚焦制约专利转化运用的堵点难点问题，特别是机制障碍性问题，提出了建立专利转化运用共享机制、推进赋权改革试点、实施专利声明制度、优化利益分配、完善容错纠错机制等机制创新。三是突出转化实效。将专利转化运用的实效体现在助力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上，聚焦我省“1650”产业，提出了建设重点产业知识产权运营中心、实施产业专利导航工程、培育和壮大专利密集型企业 and 产业等务实举措，提高了方案的实效性。

扫一扫在手机打开当前页



收藏

打印本页

关闭窗口

中国政府网

中共江苏省委

江苏省人大常委会

政协江苏省委员会

省政府部门网站

设区市网站

各省（区市）政府



联系我们 网站地图

版权所有：江苏省人民政府

江苏省人民政府办公厅主办

备案序号：苏ICP备05009012号

苏公网安备:32010602010331号

政府网站标识码：3200000084

